

证券代码：430116

证券简称：中矿华沃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北京中矿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8 日 9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430116 | 中矿华沃 | 2021年4月2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中银律师事务所田守云、佟学军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北京中矿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2020年度董事会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总结并起草了《中矿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二) 审议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2020年度监事会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总结并起草了《北京中矿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三) 审议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对2020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并起草了《北京中矿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(四) 审议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起草了《北京中矿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北京中矿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及《北京中矿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8）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，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。议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议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、证券账户卡；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。

2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；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、证券账户卡、营业执照复印件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、证券账户卡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3、办理登记手续，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04月07日（9:30至12:00）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中矿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苗润涛 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16号3号楼(中关村能源与安全科技园)0806室公司会议室。邮编：100083 联系电话：010-51734782、52838571 传真：010-51734782-80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股东大会往返交通费、餐费及住宿费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承担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中矿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中矿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中矿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18日